

中國歷代食貨志續編

(二)

茶法雜誌上

太祖乾德五年始置榷子官場買茶如於禁榷者並從不處為○
 重定斷 六年二月二十一日江南國王言乾德四年以御院稱之
 供時大茶二十萬斤於史安軍中酌量量給價銀每兩給銀壹拾日
 再折空進望凡丹農從之 開寶七年閏十月有司以湖南新茶厚重與
 於常歲請高其價以出之帝謂宰相曰茶則重矣無乃重困吾民乎乃詔
 自今止依舊日權權製造無得增加

太宗太平興國元年十月二十二日詔曰先是蔡氏茶監榷鹽天多增
 常數法以規利或說後而後不行至朝英常課多福沒其家財以償
 甚樂仁然之道自今並宜以開寶八年額為定不得復增 二年五月江
 南轉運使樊若水言江州榷茶官市十分之八其二分量稅取其什一
 俗公恐令自費窮江涉淮來時既利茶亂國法則榷為益望嚴禁之官所
 市茶價直水榷榷相增之以便於民而利於國詔有司以茶品著博其直

卷一萬二千五百六十一

十五

二月有司言江南諸州榷茶榷於沿江置榷貨八務民有私藏茶者著
 第科罪不問者許隱里論告第賞金帛有呈仍於要害處焚榜告示從之
 五年八月遣監察御史蕭維翰巡江漢州禁私茶 九年十月監禁使
 王明言荆湖南浙江淮諸州出產茶貨販賣納稅與舊數比較第相違
 錄自前收後復謂榷管茶稅多以至利承接歷自前為荆湖南江兩轉運
 使備見利害稅茶并折色茶外買滿色茶等八戶各有轉運使及藏賣務
 買數多用為勞什稅還不精人戶賦件多採担賣稅茶仍雜水蒸蒸運用
 轉運使并於額外利徵錢名為不及稅茶新時出賣不行積成漸更使
 所徵望茶論出茶州縣人戶將米運茶酒及時採新并地稅發賣納入
 官里八月申終賣送納了畢又慮採運不及所賣元額已於近年數內只
 實八分內有人戶元完稅稅額外徵茶茶酒荒蕪採納不辦曾有報許
 榷每私私於有茶人戶處收買供納者委自州縣檢驗不查別無侵吞
 依例定地稅由人戶徵後江南後將諸色稅物折利茶貨亦有送納不辦
 者色料人戶取便送納元無稅物願以茶折納者亦聽如則人逃覓奸
 茶無稅塵如人戶依前將不送茶貨賣納茶司依條施行監場使日職賣
 等容縱舟渡掠子等故律買納下決罰茶亦乙勸罪嚴斷莫違州約乳已

不辦不不不

諸不於

宋會要輯稿 第一百三十六冊 食貨三〇

下茶貨買納即多又費金少已別擇擇榷榷榷之 淳化三年七月詔
 淮南茶場今歲高稅不得於國處或收買時赴官場榷射是者依私
 茶例處刑 四年二月四日詔廣沿江榷貨務八處應茶商並許出茶
 販市之自江之南悉免其稅其稅是私書至到八上言榷茶陳惠而費少
 利處深不望盡廢之許商人輸錢京師榷茶山給以新茶縣官或
 辦清之直而商賈獲利矣帝從之先遣雷有終等乘傳視閱此詔
 七月十二日詔曰先是上言者以茶法未便商賈少利因今榷榷商
 人商賈榷茶山官以新茶給之申命近日乘傳視閱行到各州榷商
 而商賈之閒積弊新久頗憚江漢之險各利販出之宜將榷商仍舊
 買其沿江榷貨八務並仍舊榷商制宜榷商有終等並餘水赴聞
 八月二十三日詔京師及諸道州府民賣多額以玉葉絕其利一切茶之
 稅者以私販榷法從事 至道元年二月十九日以西京作坊使楊
 九華為江南淮南兩轉運使榷茶監使西京作坊使李遵善著作
 即王子與到之先是九華等同領漕運及經度茶監等事因奏前即往書
 至則式先建議廣沿江榷務許商人就茶山官給新茶以使之九華等
 上言商人雜市州茶新陳相雜兩河漕備風土各有所宜榷商以數品之

卷一萬二千五百六十二

十五

少利事既不補商帝命宰相在鹽鐵使陳恕及列官并九恭式議於
 中書恕等皆謂九恭先是式之議已罷代榷商稅且是遂寢馬九恭等故
 有是命 二年九月詔建州歲產龍鳳茶九是所茶了夫念繫於榷榷自
 今但賜中洗絲手瓜給新淨衣史改道者論其罪
 嘉宗咸平二年五月詔曰如開榷茶之所官不售者止毀棄之新可備也
 自今令第其品而定之輕其價而出之使物無棄而民獲利 九月二十
 日詔制置茶監度支官外郎王子與言江淮兩浙實茶監榷稅錢三百萬
 百九十七萬餘實比高榷增五十萬八千餘實 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江
 南轉運使任中正言榷法以說州買買商均字制恐新門榷茶不便
 於民今且三批併榷商榷商榷計度今親到稅款二州茶倉詢問遠處
 民俗皆言漢淮險惡阻凡甚願各後任中茶倉就使榷商榷子梁縣
 氏李思克等眾伏願榷材木起進倉穀從之仍俾臨四山津之任所期公
 莫約使民俗宜國美而商事之人不明大體務為公軍用却蒸熟特命
 使中任榷商若用榷商制式運與情已今制置茶監江州轉運司五依任
 中正所奏 二十三日作坊使制置茶監楊九恭言處之地民輸賦賦
 者危計其直而官售之稍粗不稅或輸榷商商人帶肯研九恭不常官即

卷三〇六三

使之今請內色... 五年十二月廣南轉運司言新州... 廣日因運茶歲久積弊以其增數十萬分... 運以爲常民力所難... 六月詔自今... 有增是三月... 飲以飲... 下不... 久其... 員外... 國戶... 官錢... 不... 鐵... 卷三〇六三

爲... 物... 食

建... 作... 改... 司... 戶... 編... 野... 易... 去... 之... 抗... 壯... 共... 處... 卷三〇六三

契... 中...

肯... 萬... 內... 法... 年... 定... 甲... 法... 康... 六... 權... 祖... 拳... 不... 二... 卷三〇六三

且... 復... 是... 茶... 權... 足... 十... 百... 萬... 臣... 會... 林... 彈... 漢... 卷三〇六三

似有脫義

批供則不遺其條約送中書門下參詳以開仍令備貨務示家旅應
 入中集射茶監一依往例更不別出名目致有礙礙 十二月十一日命
 刑部員外郎蘇德御史知雜事呂夬商酌定茶監以資農政也 天禧
 元年五月詔福建恩買納氏茶斤增十錢 二年十月二十八日詔開院
 理李善壽全江內路放行茶貨在陳大元陳典言茶法屢改商費不
 便非亦信之道遂遣官與三司同定經久之制詔典與三司詳定務從寬
 簡 四年四月十一日詔茶場權存自今三司制使制官待運使制
 買茶監司察官監位六權務以在亦朝官級員以上使臣充茶場以備
 令銀元 五年十月十三日淮南江浙荆湖廣運使周寬言使由入中射
 運甚少淮南茶停積望令三司再定高稅莫買文引以收公私從之
 行官天聖元年三月詔確定茶監所工茶監課比所增數日宜差
 福客制使使士選參知政事呂夬商酌定與權三司使事李德昭史中
 丞劉筠入內侍省制使周文質西工關門使薛貽廓及三都制使同
 詳定經久利害開奏準內詳制子淮南十三山場賣茶年額僅五十萬貫
 天禧五年止收二十三萬餘貫比租額虧二十七萬貫今將五年賣茶收
 破拆算每百貫文引在亦見實價銀五十五貫都計實銀十三萬餘貫內
 得買茶本銀九萬餘貫外有利錢三萬餘貫若每年起及元額五十萬貫
 既得實利錢七萬餘貫宜請給費用不在數以此折算課額數甚多
 既交引價減止轉而失欲望自天聖元年以後免不知開戶在販並許大
 小客販便將成鼎制并於十三山場收買入場如制官中止收淨利餘
 公引放行其制茶是定為中色若在此施行即在亦備貨務入便得客
 入山場買茶本銀如舊 諸處小客將行買茶經過汭路兩難又各
 改得稅利等官中收制制利志去虛虛在數日又不支那錢亦免買
 下做制茶貨算費不行亦國戶也 不於官場清不納茶且光山場上下遊難便
 杜而販大行民間通及今詳為 便須預下施行應客旅於山場買茶赴
 官場制射立於在亦備貨務納淨利費銀每百千為制內五十千見銀五
 十千金銀細小錢如無介色印納見制國戶自來中賣茶每百斤納
 稅二十斤至三十五斤今此許客與國戶商量制射其稅茶至請除旅客
 入批茶地理遠近合有分數則制稅潤今定新州場場每百六十斤黃
 州蘇城場新州石橋場每百五十斤廬州五同場新州院將場新州天湖
 羅源場每百四十五斤壽州霍山場麻步場開州順州場光州光山場子
 場每百四十斤已上各收淨利所收淨利仍依例收稅如 白

卷之七十五

十一

出入

批本處制射者比在入納制制于院閱茶最內與成十斤其國戶舊制
 額茶委運場置簿給據所納數均銷制制射者不以多少悉赴場中買如
 國戶額依客人制射者止得於通商地分貨賣九兩之制如州州
 國戶茶色色包九兩一斤官收本銀二十五元出賣收銀五十六元
 至二十五元今若人自出錢與國戶共官收本銀不足付上收淨
 利三十一元今若人自納其客人賣茶赴場却於在亦出納銀物者每百
 四十五斤內百斤亦項則利銀淨利銀二千一百餘四十五斤稅潤
 客人如只就本處入納銀物者每百三十五斤內百斤亦項則利銀淨利
 銀三千一百三十五斤稅潤客人凡納淨利銀路所經及租費之費
 收稅制如客乘入山買茶并雇脚高稅履履等費許於在亦備貨務入便
 見錢難客便便指制三場或所屬州府領其茶如要於沿路通商地分
 販賣亦應仍便制收稅所有將河北使西交抄兩并得茶文引並給乾典
 元年以前茶其今來全入錢物買引文引即給天聖元年已後新茶並從
 之文引所許客人便便亦十三山場買茶津販入場貼射官中只收淨利
 給與公引放行如客人入山買茶貼射之役恐有國中官販及無國單將
 茶貨與私與販不入官場貼射茶亂條法使條律利望今十三山場地分
 巡檢捉賊并從私茶監使臣蘇對自今常切用心察巡捉如獲私茶五
 十斤以上顯經斷送候得督委制置司保明開奏使臣免短便家便差違
 條制免違法官如滿斤以上時與制獎數日不多亦委本州軍批上層子
 用為勝績如或不用心巡捉別有透漏依條斷違 四月定齊茶監所
 言客人將使西河北入中便羅羅單吏抄制物美射茶貨其間多有
 加增租費以虛或支銷實茶數多因此更引價銀即今十三山場四權務
 茶文引每百斤止賣六十三斤此元定則制小十七斤看制十三山場茶
 貨自來多有小客與販今請以乾典元年已前茶葉帶足給其六權務至
 以天禧四年已前茶葉給仍準制給耗今日已前小客文引制一千貫
 已下者許將天禧五年已前茶制茶葉給今日已後使西河北使定稅免
 抄於在亦備貨務美買六權務茶定則者每百斤亦在亦制納見銀五十
 千史制如共支與天禧五年每百五十千仍給耗茶所有自來制納如
 願請制一真州無為漢陽軍四權務即於權京權貨務入實銀千內四
 十千見銀六十千金銀細小錢共五百二十五千茶願請制南海州兩
 務茶即入實銀百千內四十五千現銀五十千金銀細小錢共五百
 三十五千其茶只就運權務入納銀物如願請制一等四權務茶即入

卷之七十五

十一

年重減茶價以復商旅其陝西入中支抄並勸齋五京師給以見錢願請
 三年改法以未歲預賦利不可勝計今以河北沁遠十六州軍日天聖元
 年正月命商稅仍舊法稅額實以動朝及清光降勅命申勸使之
 十見錢四十許以金銀所納之 五年正月十九日臣檢上言自茶
 法既更以來連年將銀幣配率河北主致因竭明內庫錢幣皆虧損
 程與轉時與三制制使奉聖判官將新舊茶法依公疾運的中定奉經久
 可行不虧損公私利害條約以開 六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言三司到
 使司馬池侍御史程戡司諫諍時等奉上天法利率既已及味等子細看
 詳定奉事理不得使商各其利字却取朝旨務在公利便雖久可行疾
 運會以開 寶元九年七月之二日詳定茶法所言奉京權貨務等言十
 三山場四權務茶每見錢七十支茶百今請減六十五斤其河北公
 運入使銀率願請茶者減為六十六斤在京其買奉奉牙每見錢百十
 加稅五千今請增二千為七十其河北沁遠入物權率願請奉奉牙者
 加稅外今請增三千為八十若到京願請見錢者亦能認將吏與增減錢
 各二千 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御州觀察使日當呈減司李用和言已
 御史中丞孔道備入內都知判置一司重定茶法詔進三司 康定元年
 正月三司請權定商茶入見錢五分於權貨務市吳州等處茶引其半各
 保置權限半年輪官運者倍罰從之 十二月詔三司以先行茶法既加
 議定稅額商人之法以開初權三司使公事兼清臣言新茶法未得遵中
 請委曉和財利之人別行探較事不欲散吏故令罷載定之 慶曆七年
 三月二十一日詔權得建州建龍風茶 嘉祐三年八月五日命權林學
 士韓琦龍圖直學士知諫院陳升之御史知雜事兼初詳定放行茶法
 先是著作佐郎何高上言今天下權茶利頗而不能止其弊又官為置場
 務而請費出其中願盡入官之利得請一切通商取運靈淨利及所過性
 之稅歸權貨務以通沁遠八中權單之直減足以疏利源而寬民力也
 命韓等置局三司議之 四年二月詔曰古昔山澤之利與民共之故民
 足于下而君拓于上國家無事則以清月唐建中始有茶茶上下現利
 每二百年如聞比末為甚蓋善民放禁茶之同日惟官受重蓋惡之入

宋會要輯稿 第一百三十六冊 食貨三〇

歲以陳積私藏並取者實屬奸宜律情所不處是以江湖之間嗚呼
 數千至為浩罕以字吾民也朕心則然念此久矣聞遣使若往既聞之而
 官職黑頭地其禁嚴入之保以時上言一二途官伴折其故根補若據
 又予度檢成或具數使符稅率以相為生則士業倍得通商利虛世之興
 一旦以除者為廷官而復置則指上益下以休吾民而慮吾於立異之人
 韓而為吾之堂其陳奉以威官司必真明刑無或百發 七年正月命
 翰林學士王暉呈
 奉同詳定茶法

卷一百三十六

二二二

全唐文

宋會要

神宗熙寧四年正月十三日詔發運司六路及京東轉運司封樁茶本租稅錢易金銀綿絹上京二月十三日
上因言向來茶法之弊文彦博對曰非茶法要蓋緣昔
年用兵西北調邊倉急用茶債之厥數既多茶不售則
所在委積故虛錢多而壞法也王安石曰推茶所獲利
無多吳充曰仁宗朝茶法極弊時歲猶得九十餘萬貫
亦不為少茶法因用兵而壞彦博所言是矣然立法之
初許商人入芻粟邊郡執交抄至京師或使錢或銀緡
緡或香藥象牙唯所欲商人便之故法大行後因祥符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初限以三說之法定立分數不許從便客旅拘制又買
茶官多買納下疏茶苟越課額搭餉與客茶品下而脚
乘輿稅錢重商人往往折閱又法數變易民不為信此
其所以至於大壞如邊郡無事法不為小利輕變易
自無不行之法七年十一月十一日權發遣三司鹽鐵
判官公事太子中舍李杞三司勾當公事蒲宗閔並提
舉成都府利州路買茶公事賜對遣之八年二月三日
都大提舉熙河路買馬司奏據提舉熙河路市易司狀
申准都大提舉買馬司劄子生準熙寧七年七月十六
日中書劄子內聖旨指揮施行內一項節文客人與販
川茶入秦鳳等路貨賣者至今產秦州縣出給長引指

食貨三〇之一

食貨三〇之二

定只得於熙秦州通遠軍及永寧寨茶場中賣八官今
來已有客人與販茶貨到岷州茶場中賣竊慮頒行近
降條貫其產秦州縣不發長引赴岷州却致客人枉路
茶貨不得通行伏乞於上項條貫內熙秦州通遠軍字
下及永寧寨字上添入岷州二字所貴客人茶貨通行
不致阻節本房檢會熙寧七年九月八日中書劄子內
一項客人與販雅州名山洋州興元府大竹等處茶入
秦鳳等路貨賣者至今出產州縣出給長引指定只得
於熙秦州通遠軍及永寧寨茶場中賣八官仍先具客人
姓名茶色數目起離月日關報逐處上簿候客人到彼
畫時收買如計程大段過期不到即令行遣根逐若客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人私賣茶與諸色人及將合入秦鳳等路貨賣茶虛作
承與軍等路迴避關報逐處者並依熙寧條貫禁權騰
茶法斷罪夫賣所有熙寧七年七月十六日朝旨內上
項一節更不施行今欲依所乞於熙寧七年九月八日
中書劄子於熙字下寨字上添入岷字從之四月十九
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言雅州名山縣發往秦熙
州等處茶乞聽官場畫買不許商販詔商人就官場買
者聽之每馱納長引錢今指定州軍貨易八月十九日
詔蜀鄂州失催茶稅錢歲二萬五千七百餘緡仍令民
自熙寧七年復認舊數輸納以三司言自嘉祐四年茶
法通商至熙寧六年總十五年失催錢至三十八萬五

狀不叙

禁不境
茶法及十法

十六百三十餘緡故也九年四月二十二日體量成都府等路茶場利害劉住言商人販解益八川買茶至夔西獲利甚厚欲依商人翻成以益十萬席易茶六萬馱約用本錢二百一萬緡此商賈取利皆酌中之數某商人私販從之二十四日措置熙河財利孫迥言乞罷熙河通達三茶場可省官吏五十餘人詔劉住相佐度以開五月一日體量詢究川茶利害劉住言準朝旨其折買川茶應副熙河等路博馬及糶買糧草與李杞利害不同等緣李杞將六月終買茶數搭倍約作全年又不量計置販益八川計置到物貨却將出空頭牒差官百員分領此與佐議不同其有願脚狀茶准同祀又須令

卷三十七百八十五

店戶直時申報抄割截留客人贖驛亦與佐有異十一月六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狀已準朝旨立法令盡數收買茶貨勘會新法內階成州條次邊禁茶地分又西路秦鳳州西南入利州路以西並並為川蜀出茶地分今來彭州壩口蒲村導江至德山綿州龍安漢州綿竹楊村等處係利州以西州縣嘉州洪雅縣眉州丹陵縣並係產茶貨去處緣新法內開說不盡欲乞應成都府諸州縣產茶地分並依印蜀等州買茶稅場條例差委逐處稅務收買並依新法施行從之十年四月二十五日詔市易務恭限二年結絕許容茶交易十月十六日詔秦鳳路轉運判官孫迥應承受

茶法文字及所聞利害並開提舉茶場司以迥言茶法有未便事乞赴闕奏稟故也元豐元年正月十二日三司言建州熙寧六年買茶三十二萬九千餘斤有礙惡茶剝納錢二萬六千餘緡當於國戶及干繫人催理雖淹歲月破產未必能償乞計其直令復準茶入官以寬遠民監催勾擾之弊從之十七日詔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李稷相度置場買茶聽商人於熙河路入錢及種草定價給引指射請販利害以聞二十五日詔成都府路轉運司劾成都府官司越職受理茶場司事者茶國戶等如有罪亦劾之已決者具折以提舉茶場李稷言知成都府劉庠受名山知縣楊少逸越訴事不下提

卷三十七百八十四

舉茶場司故也二月七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奏請自今應支撥與諸司錢並支見錢金帛勿以茶折所責不致諸司增損茶價有害茶法從之二十四日詔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應置場費茶州軍知州通判並兼提舉經界使所在即專奏通判從之四月三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言秦鳳路副總管夏元興用禁軍回易私茶侵壞茶法詔轉運司劾之四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李稷奏請賣茶錢裁立中價聽隨市色增損仍定歲入課額及設酬賞格又言蕃部無錢止以米及銀絹雜物賣錢買茶乞許以茶易銀米等物立限半年易錢從之五月一日權利州路轉運使尚書司封郎中

張宗諤轉運判官太子中舍張升卿各降兩官勒停初宗諤等乞廢茶場司止委轉運司收茶稅歇馱錢而提舉茶場李稷言其所陳皆疎謬不實故也七日提舉茶場司言產茶般華州縣乞同轉運司選差知州通判知縣縣及排岸官一次其彭漢知州或通判許本司權奏辟如能協力保明留再任從之十六日詔應南茶輒入熙河秦鳳涇原路如私販臘茶法其巡捕如川峽茶入禁地法十九日提舉茶場司言歲運官茶四萬馱饋邊常患輦送不繼欲以本司項子錢置百料船三十隻差操舟兵士六十人軍大將一人管押歲終比較如年課辦比陸運省便即計所贏以十之三賞軍大將等有損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壞遺闕以賞錢請受備償從之六月二十三日提舉茶場李稷乞定成都府利州路茶場監官買茶無雜偽麤惡替罷委提舉官保明滿五十馱與第五等酬獎一萬馱與第四等每一萬馱第加一等若買麤惡偽雜雜茶估刺計所虧坐贓論同監官賞罰聽減一等即徒罪不至追官者並衝替其賣買食茶依收息給賞從之九月十一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請出茶州軍每歲論圍戶毋得採造秋黃老葉茶中賣不以多寡沒官仍乞許每歲別委官驗視已納列如此色樣並燒毀之二年四月五日權發遣三司監鐵判官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李稷言自熙寧十年冬推行茶法至元豐元年秋凡

六八七

一年通計課利及舊界息稅并已支見在錢七十六萬七千六十六緡上批蜀茶變法又前後奉行使者失指議論紛紛恐動羣聽祇能推原法意日就事功宜速運推以勸在位遂落權發遣二十四日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司奏請自今歲課茶息稅錢已定十五萬緡給轉運餘以待詔用二十五日又言乞留銅錢百萬緡為本並從之二十八日又言洋州西鄉縣茶舊與熙河秦鳳路蕃漢為市而商人私販南入巴達州東北入金州永興軍鳳翔府官未置場以前於州界仙遊少府鷄雄歸仁洋口等鎮鋪差牙校編欄抄發指州縣輸稅熙寧十年廢罷四場牙校止留洋口一處州縣慢令私販公行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鄉茶稅額比舊減少乞難雜等場令州縣督責買撲人編欄歸一鋪乞依舊輸差稅務牙校編欄扶發圍戶中官茶數歲以三十萬斤為額增及萬斤賞錢一十如虧少量事決罰從之五月十一日詔成都府等路茶場司幹當公事官六人並遷一官以歲課增羨也十一月三日三司言福建路臘茶自禁私販官場漸多售者乞自今歲計所市茶預下轉運司限當年運至京師其江浙荆湖川峽路即權許通商從之三年四月十三日陝西轉運司言茶場司自熙寧七年置場至十年總入息稅錢百二十二萬九千餘緡詔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蒲宗閔及幹當公事官并曾任茶事官並遷官循資有

差六月二十四日提舉成都府路茶場司言本司比歲積錢鉅萬累詔給賜別司外欲以所有金帛為錢三十萬緡輸內藏庫詔就近經界使所在州封樁委茶場司主管如封樁錢物法自今有羨錢準歲終具數以聞閏九月二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奏勸會川路茶場二十九所內七場係舉官監臨自秘始行法至今累年遞循定制未嘗更改畧已成就數內洋州斯多店茶場在州西南約四十里村野內所出淺山茶至薄合舉官一員專監前後無人願就今欲乞將上件茶場更不舉官併廢入所在州作一場管係乞州茶場買茶監官更不兼監本州商稅所有商稅首關却乞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休舊令三班院別差一員專監從之十月七日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奏勸會熙秦岷河階州通遠軍永寧寨七處茶場各係依條不拘常制奏舉監官一員今相度秦熙州通遠軍永寧寨四場歲收本息不下七十餘萬貫比其餘場分給納浩濬乞將上件四處茶場監官各以兩員為額並依元條奏舉從之十一月二日中書省劄子權陝府西路轉運使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公事李稷奏幹當公事官日夜出入道路尤著勤惰未蒙推恩詔令提舉成都府利州秦鳳熙河等路茶場司立定祖額依課利場務條具三年一次比較開奏四年四月十九日詔茶場

司條令中書別立抵當法先是持者令市易司罷糴請官錢令民用金帛抵當公私以為便故欲推廣之五年正月二十三日福建路轉運使賈青言準朝旨相度年額外曾造龍鳳茶今度地方可以增造龍鳳茶五百斤龍鳳茶各半別計綱進又言乞所造揀芽茶別置小龍團斤為四十餘餅不入龍腦從之十月二十五日同提舉蒲宗閔言諸茶場立額出賣比較申奏每收息二萬緡監官減磨勘一年餘數更比類酬獎不滿二萬緡及不願減年者每息錢百緡支賞錢二千選人依第四等酬獎與免試無可免者陞一年名次從之六年四月三月同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陸師閔言文州與階州

卷五十七百八十五

接境有博馬及賣茶場龍州舊許通商乞以文龍二州為秦地其秦州本司差官一員造帳計置川路羨茶偏入陝西路出賣仍於成都府置博買都茶場從之閏六月十三日同提舉茶場公事陸師閔劄子奏竊見新修茶場司教尚未全開臣今擇出合行通用條貫三十八件內有於新法干礙者畧加刪正下項一諸成都府利州路金州產茶處各就近置場等數買園戶茶許各人於官場收買販入川陝四路并金州界都民間食用私販買賣博易與販及入陝西地分者並許人告捕依犯私販茶法施行諸陝府西路至為官茶禁地諸路客販川茶南茶臘茶無引雜茶犯禁界者許人告捕並依犯

食貨三〇之一九

通不統

賦茶法施行諸園戶齋茶往不置場處并用有引茶
 度空引影帶私茶至未經收青及諸色人販茶偷設商
 稅者皆許人告捕依漏稅法斷罪外一斤以上賞錢三
 貫大每十斤加三貫至三十貫止 禁也官茶偷稅准此
 諸虛茶州縣每歲於民間闕乏時預先計置見錢斛斗
 台園戶情願結保借請每貫出息二分至茶出時曉示
 令以茶赴官折納過夏季不納即追催秋季不足量分
 數料錢諸虛茶州縣買茶正斤外依市例量加耗茶非
 埋責加耗者許賣茶園戶告計所剩坐贓論罪止杖一
 百即官庫漏底雖有出剩不得理為勞績諸虛茶州縣
 出賣食茶至隨時價高下增息仍准價別收長引錢一

卷之七十八

分訖給引放行諸虛茶州縣出賣食茶各以元豐元年
 為額提舉司歲終比較不虧每收息一百貫文支賞錢
 五貫文充監官公人添給監官四分公人六分其開場
在元豐元年以前者以五第
 一年全半為諸茶場官舍在開闢際轉運司應付其合占
頭有豐年此
 那民地者令指射官地對換像稜店務官舍地基及稅
 地者以茶息錢輸納稅租諸茶地賣茶場年額數辦歲終
 比較每收息錢二萬貫監官減年磨勘提舉司保明聞
 奏選人比類奏裁不滿二萬貫每息錢一百貫文支賞
 錢二貫文以上願留次年併賞者聽仍將博馬茶通比
 錢二貫文以上願留次年併賞者聽仍將博馬茶通比
 分茶州縣河非通運軍水軍七處者處出賣官茶合提
 舉司覆按應減者申提舉司待報此諸陝西不主額

諸不指

加心收

食貨三〇之二〇

青茶場並以元豐元年課利為額歲終比較賞罰其開
 場在元豐元年以後者以第一年全年為額諸買賣茶
 每州委見任官以員管幹通計所管課利數辦者比監
 官減半準推賞準此諸官場以茶鹽博易到銀帛斛斗
雜物限半年變轉見錢除元價外所增息錢十分中給
 一分與主轄官吏充賞準此四分過半年不得變轉不
支賞錢虧元價者監專均償如博下滯貨雖已解替候
變轉訖雖任諸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縣鎮城寨官
賣茶場無正監官處就差稅務官吏無稅務處委餘官
不妨本職監轄全州及諸州準此諸買賣茶州軍知通判兼
提舉經差使所在通判兼提舉茶場所任州委都監縣

卷之七十八

委令佐兼轄準此諸轄州軍每季輪當職官點檢米批
文歷如提舉司覆較得官物有侵欺盜用失陷損惡違
法不職其干涉季點官於監官下減一等科罪諸買賣
茶場年終比較虧五釐以上罰俸半月公人答四十滿
一分監官答二十干繫公人杖六十每一分監官公人
各加二等三分各罪止管幹富官以所管場務通比減
正監官一等科罪監官任滿通比一界內如及二分降
一年名次及三分降一等差違無等可降依差替人例
施行謀利一萬貫以下監官每諸轄下買賣茶場監官
如有不得力並許量人材於事簡處對託奏罷各與正
差如闕正官即依川峽四路轉運司差官例於得替待

關官內權差或指名賂轉運司依條差權諸提舉司人
 史貼司軍興及茶場專與庫秤牙人等因公事取與財
 物依轉運司人史法引補過度諸買茶場董事務繁
 簡招置有物力保議牙人應收買起網茶依鄉例支牙
 錢即收買食茶亦依鄉例於合支價錢內剋留牙錢置
 歷分關忙月分均給有餘并不應者並入官諸顧脚州
 縣各有物力行止人充甲頭準例收剋保引錢應所保
 脚戶帶官物脚錢等逃匿及有所欺隱侵盜及失陷者
 甲頭備償即例外剋取依合州縣轉運使杖一百計
 庸重者自從重諸水陸般茶鹽所經州縣並推排脚戶
 置簿籍定姓名準備隨時價和顧如有損失毀敗全數
 備償諸茶鹽網所經官司遇有給給此致不躬親若住
 淨經宿者依常平法諸脚戶所般茶鹽過陰雨許就寺
 舍亭鋪及空閑官屋內安泊其合顧脚交管州縣至於
 要便處那併添元官舍充網院仍令轉運司應副諸見
 管錢物其他官司執支動者以違制論不以赦降去官
 自首原減諸茶場及轉般庫役人並隨課利給納大小
 增捐制祿不得支動本息錢諸幹運物皆所經稅務依
 省定則依收納六分稅錢在成都府利州路許以所幹
 物皆準折如係陝西令逐處稅務批抄理為年額轉運
 司除提舉司取撥諸回幹物皆出入川界量多寡關縣
 秦州差指使管押諸茶鹽所經道路巡檢縣尉巡鋪

宋會要輯補 第一百三十六冊 食貨三〇

幹在公
利在例
局在屬
弊在郡

所在已

使臣各遺相催驅出界諸給公人嘗者專副四分典史
 庫秤等共六分國無承者入官諸給納並每貫收頭子
 錢五文足應茶鹽監官添支驛料運船提舉司官屬及
 幹事官屬直吏祿公使什物雜費并貼支諸場公人備
 食錢等並以所收頭子市利錢充諸提舉官於轄下官
 吏事局相干同按察部內有犯同監司諸提舉官點檢
 職務公事杖以下罪就司理斷事合推究者送所司徒
 以上依編教監司點檢法諸沿茶法職務措置詞訟刑
 名錢穀等公事除州縣撥行外合申明者中取提舉司
 指彈施行他司不得干預雖於法合取索文字並關牒
 提刑司施行不得專執行下諸處亦不得供報如所經
 處置尚有仰屈者許以經轉運提刑司中理諸幹當公
 事官川路二年陝西二年半為一任從人願就三任供給
 依解字所在州發判例依州發判例京官以上及大小使
 臣各隨本資給添支本資無添支者依舉監一萬貫場
 務例給諸幹當公事官關無所承許不拘常制選差轄
 下官權充其餘應合差官幹事並依編教差官條施行
 諸紙筆朱墨油燭皮角以係省錢收買在京中省支給
 諸文字往還並入急脚遞看詳熙河蘭會路見令不隸
 陝西路竊慮今來條貫內凡稱陝西路者須合添
 入熙河蘭會四字又第十四項於縣鎮字上合添入州
 軍二字以上條貫乞賜施行詔令尚書省檢會疾速行

卷三十七百八十四

卷三十七百八十四

食貨三〇之三三

下九月十六日戶部狀同提舉成都府等路茶場公事陸師閔劉子泰通用條貫三十八件內第二項請陝府西照河蘭會路並為官茶禁地本司檢準元豐六年四月三日條節文龍二州並為禁地依秦鳳等路茶法施行今來所降上件通用條貫係在四月三日後來頒降欲乞於第二項請陝府西照河蘭會路字下添入大龍州三字本部看詳欲依所乞從之十月十六日茶場司言準勅每歲下本司照州格管茶一萬馱於經制司等項現錢內除給充蘭州博羅糧斗依市價計錢今乞分四料每季支茶二十五百馱從之二十一日詔同提舉茶場陸師閔昨付以推廣禁地其戶部議法不當長

卷三十七百八十四

貳郎官戶部及都省吏以差罰銅十二月十三日陸師閔奏乞川路買茶起綱場監官十員並許不依常例指名奏差從之十六日又言乞依舊許人買在京臘茶入陝西計所得淨利立額本司於息錢認還戶部乞令權茶司歲認淨利錢萬四千一百緡詔戶部依所申數從之七年六月一日尚書戶部言準批狀提舉汴河司言畿內諸縣民間茶鋪亦乞請買官茶其法施於京師眾以為便府界宜於策較下不殊從之候二年立法八月二十八日都太提舉權茶陸師閔言川茶之法肇於熙寧甲寅行之陝西既有明效以河北河東生聚之眾唯茶不可一日而闕若視陝右成法而歸利於公上度兩

食貨三〇之三四

路歲費之數置官場於荆楚間和市歲計運至兩路率用陝右禁地之法本利俱積以助邊費詔師閔條具以聞二十九日都提舉汴河陝岸司言乞歲買建州臘茶十七萬斤依官網例免稅至京抽解十分之一送都茶庫州賣茶本司乞歲買三萬斤隨新陳作價並從之其市易務茶令商議定價如不售即中所屬出開封府變易九月六日都大提舉權茶陸師閔乞除放民賒欠茶罰息錢尚書戶部言罰息錢七萬餘錢朝廷封樁錢數詔本息正數並給限理納罰息許除之十月二十八日尚書戶部言廣西轉運判官劉何乞買桂州修仁縣等處茶前此官司未嘗經畫欲且施行候及一年就結令

卷三十七百八十四

提舉官立法所乞借常平錢及差官一員提舉當俟詔旨詔提舉官劉何其借提舉司錢限三年還十一月二十一日中書省言元豐二年提舉茶場李稷以息稅五十萬緡為殿額後陸師閔奏自立額後連歲增羨乞自七年以百萬緡為額未委虛實詔權茶司具自二年立額後至六年所收息稅有無增剩及支費以聞本司具數上下刑部駁磨其舊封樁及見在錢並令交割與陝西逐路提舉常平司封樁二十二日都大提舉成都府永興軍等路權茶公事陸師閔劉子泰進准朝旨應除般茶太路並計置平子邊鋪臣昨來乞行計置自成成都府至利州自興元府至興州鳳翔府自商州上津至永興

車三處稍有次序然先降條貫各條指定去處其間多有抵牾難以推行今將前後指揮刑立成條乞詳酌允
 次施行一諸般茶鋪軍人請受排連保五老病疎汰並
 依通舖條例內有差到本請受多者從多給請般茶鋪
 軍人及一切費用至於般茶脚錢內支破諸般茶鋪軍
 人並安逐處招刺仍許投換如不足即以州縣首獲逃
 軍保選刺充尚不足即於轄下州軍定差一半管請般
 茶鋪軍人請司及州縣報到投告附帶般運差借之數
 並依三路役使壯城法奉朝旨差使揀選亦許本司執
 奏請般茶鋪軍人不得般換判指揮逃走首獲斷訖押
 回本鋪名下收管別犯重者自依本法諸般茶鋪兵士
 並量遠近每狀支給半分錢外有重難鋪分軍人仍相
 度量給添支口食諸般茶鋪並于川路元差管押茶綱
 兵級內遞差充綱官往來幹當諸巡轄般茶鋪使臣請
 吏當直兵士並依遞轄馬遞鋪例出遞給遞馬一疋每
 歲比較如無往滯工限及逃死兵士不及五釐任滿與
 減一年磨勘先次指射家便差運伏乞詳酌施行詔依
 陸師閱所奏八年二月七日尚書戶部言福建路轉運
 副使王子京乞并隣近兩浙江南廣東復茶諸路仍
 通商未有朝旨詔在京及關封府界陝西路通商之外
 並為榷茶地六月三日詔水磨茶地隸太府寺仍屬戶
 部右曹既而詔在京水磨茶場廢罷其結絕官物等令

戶部措置施行從侍御史劉摯右司諫蘇轍殿中侍御
 史黃綽劉次莊所奏也哲宗元祐元年二月二日吏部
 郎中張汝賢言被差福建路按察買茶抑配令相度乞
 並依照寧五年二月已降指揮施行五年二月二十一
 日戶部員郎移衍言六路茶法通商久矣稅錢無總數
 以較多寡之人租錢有無欠負亦不可考請自今稅錢
 安逐州通判月終比較申州州歲較申轉運司轉運司
 於次年具總數申戶部租錢安轉運司歲終具理納大
 數申戶部如稽違許轉運司戶部奏劾從之五月七日
 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官應雅州管
 下廬山榮經縣同門靈關寨成茂龍州綿州石泉縣界
 並為榷茶地分如敢侵犯乞並依照秦等路法施行從
 之六年正月二十五日成都府利州路鈐轄司言川陝
 西路茶許客通販內外安便今並為榷茶地緣遠處皆是
 接連番蠻若行禁止竊慮別生邊事詔罷前敕給聖元
 元年四月十二日管幹茶事程之師言川茶元因弛禁
 人戶請出逃失元僧欲除准理本錢外將出限二分息
 錢錫免從之八月二十三日詔與復水磨茶應合行事
 令戶部先具措置中尚書省議也十月二十八日都
 大提舉成都府等路茶事陸師閱狀今相度下項一陝
 西路復為榷茶地分畫數收買雅州名山縣茶般赴陝
 西路州軍應付博賣餘並依見行條法施行般茶大路

卷平百八

食貨三〇之二七

任任

並添置茶遞鋪不得和額百姓永興鄜延環慶三路各
置巡轄茶遞鋪使臣一員並復置催發網運官一員並
依條奏舉一永興軍稅務監官舊條許本司不依常制
奏差一員填見任年滿或承替不得力人幹當如有已
後下待闕官員令別後差遣除不依常制一節外並乞
依條條施行一永寧軍綿州石泉縣雅州碭門寨等處
人戶與販入蕃茶上併利害事干邊界乞候巡歷川路
與鈐轄司同詳相度聞奏一本司初添合舉官闕如正
官未到舊條管幹文字官等許選差轄下官權其監茶
場官等許差得替待闕官權令乞並許於罷任待闕官
內權差詔並依所奏十月二十九日陸師閔又奏近因
本司奏請增置巡轄茶鋪使臣減罷催網官臣愚以謂
巡轄使臣固不可無而催網官往來點檢取責收附尤
為要切今欲乞見管催發網運官一員并巡轄茶遞鋪
使臣四員任滿日依舊許本司奏舉所貴不致闕事如
有已差使臣未到任者並依條別與差注從之二年
月五日戶部言得旨與修水磨茶事初元豐中都提舉
汴河隄岸司總領郎汴下流用之隄岸司今廢歸都水
監而措置茶事乃隄岸司事不相應請依元豐置都提
舉汴河隄岸司故事應一司事並依舊條詔就差提舉
茶場水磨官兼提舉汴河隄岸專管幹自洛至府界調
節汴水應副慶茶不得有妨東南漕運四月七日戶部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小作以

言茶場日今收買客茶並向收長引對定引內合納稅
錢即於茶價錢內留歸官報稅院銷會以充稅課從
之十三日陸師閔劄子奏準朝旨陝西路復為茶地
分已於雅州名山興元府洋州等處計置食茶二十綱
計六十餘萬觔般運前來候新置茶遞鋪就緒即可至
永興等處分布出賣今為置鋪事務未能遽集深慮民
間乏茶食用未敢先次止絕客販欲乞候茶到永興軍
日從本司行下川路諸茶場更不發引過陝西界其已
發引前來者各許依引陝西路貨賣盡絕外並依茶
除賣施行從之二十二日都大提舉成都府等茶事陸
師閔言準朝旨陝西路復禁茶今量度自鳳州至永興
軍先次添置茶遞鋪更不和額百姓外其餘買茶場各
般至鳳州等處不可置鋪並合依見行額後般茶條例
龍州界乞仍舊禁茶應干茶法並依舊條從事從之六
月二日提舉水磨茶場所官應本場所隸人令更相保
任如有隱欺並同專副法許人告捕若偷盜貿易擅增
並次斤重第賣從之十二月三日詔應陝西貨茶戶已
納本錢有餘者其見欠息錢特與蠲除如尚欠本錢限
二年納足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江淮荆浙等路制置發
運司言官買躬親捕獲私茶累及一萬斤至十萬斤等
第推賞未獲犯人者以三比一差人捕獲者以三之半
比一從之十二月十九日樞密院言都大提舉成都府

卷五十七百八十四

食貨三〇之二八

利州陝西路等茶事司陸師閔奏龍文二州皆係蕃界舊法至為禁地分向因黃庶極察奏請文州之法仍舊而龍州通商且二州均有邊面而禁其來不禁其西緣與元稅務十一月間發引放客茶八龍州一帶地分者計八萬九千餘斤及引外影帶者不可勝計此茶入蕃為害多矣唯龍州悉通文階害法最甚自來不係蕃戎交易往來之地別無可慮望指揮龍州界依舊為禁地分從之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新權陝西路轉運副使張元方言利州路龍產茶乞依元豐條法復禁權從之二十五日戶部狀準都省送下朝散郎都大提舉成都府等路茶事陸師閔劄子奏臣勘會元豐茶法成都府

卷三十七八

利州路產茶處各就近置場盡數買園戶茶許客人於官場收買販入川峽四路充民間食用私販買賣博易與販及入陝西地分者至許人告捕依販私臘茶法施行自黃廉按察並令通商後來民間不以為便蓋客人買賣過細少有見錢交易是致園戶失業比之舊日官場收買利害甚明臣今乞復行上件條貫內有雅州永康綿州龍州等一帶近邊地分昨因放行通商遂與戎人交易每年所市茶數不可勝計議者以謂合若頓行止絕即恐引惹未便伏乞下茶事司相度於逐處各置買賣茶場只許蕃戎等於官場交易並依文黎州條法施行所貴公私經久利便今來川路復行舊法竊慮州

縣場務推行或有過當今具約束如後一買賣茶收息不得過二分一茶場公人並優給顧直不得將息錢隨分數給官吏充賞一茶園戶並令據所有茶數赴官中賣不得置簿認數拘欄入中所有成都府州州路合置茶場及稅務兼監去處並依舊例其舉官復亦乞依條奏舉本部勘官川茶昨禁權及通商並係茶司官與轉運司官同相度具利害開奏改法今逐司相度利州路所產茶貨若依元豐年條法復行禁權委是利便經久可行本部欲依逐司相度到事理施行詔依閏二月八日吏戶部狀準都省批送下都大提舉成都府利州陝西等路茶事司狀近來逐場監官多求舉司不拘常

卷三十七八

制差出頗妨茶場職事乞將茶場監官他司雖不拘常制並不許差出其逐官日前差出者即乞據不在任月日合得酬獎更不推賞逐部勘當欲依本條所乞從之四月十五日吏戶部言水磨茶場監官錢景達任內收息一十六萬餘貫呂安中收息二十一萬餘貫詔錢景達與轉一官呂安中候任滿日保明以聞二十一日詔成都府路產茶州軍復行禁權十一月十一日戶部郎中提舉水磨茶場孫迥言茶磨乞於在京東水門外汧汧河兩岸踏逐舊日修置水磨去處別行興復從之元符元年九月十九日都省批下都大提舉成都等路茶事司奏準教成都府復置博買都茶場本司看詳有未